



化委〔2020〕65号



中共化隆县委 化隆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化隆县脱贫攻坚“补针点睛”
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县委、县政府各部门，县直各单位，省驻县各单位，巴燕加合市级经济区管委会办公室：

经县委、县政府研究，现将《化隆县脱贫攻坚“补针点睛”专项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化隆县委



化隆县脱贫攻坚“补针点睛” 专项行动方案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实现之年，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收官之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省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视频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脱贫攻坚工作部署，全力抓好后续巩固，提高脱贫质量，结合我县实际，现就化隆县开展脱贫攻坚“补针点睛”专项行动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严格现行脱贫标准，紧紧围绕“四年集中攻坚，一年巩固提升”总体部署，在全县基本实现绝对贫困人口“清零”目标的基础上，积极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足“绣花功夫”巩固脱贫成果，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收官之战，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二)方法步骤。脱贫攻坚“补针点睛”专项行动从3月中旬启动实施至11月底全面完成。总体上分为摸底排查、“补针点睛”、总结验收三个阶段，有些工作要形成长效机制。

1.摸底排查阶段。4月份，各乡镇各部门对照“补针点睛”工作内容，对问题短板进行认真摸底排查，深入剖析研究，制定“补针点睛”专项行动方案，明确目标责任和方法路径，做好工作

部署。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行动方案于4月24日前报县精准脱贫指挥部办公室。

2.“补针点睛”阶段。4月至6月，各乡镇各部门集中开展“补针”工作，对照任务清单，落实逐村逐人逐项对账销号要求，全面完成“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短板、受疫情影响返贫监测和应对措施落实、各类问题整改等任务。“点睛”工作贯穿全年并长期坚持，重点围绕扶贫领域作风建设、贫困群众内生动力提升、创业就业技能培训、东西协作、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等抓好工作落实。

3.总结验收阶段。10月中旬之前，各乡镇各部门对标目标任务，组织开展乡级自验、行业部门自验，并形成专项工作报告。11月底之前，县精准脱贫指挥部办公室组织开展县级自验。期间，县精准脱贫指挥部办公室结合重点工作督战和日常督查，对“补针点睛”专项行动成效开展专项督查检查。

（三）目标任务。围绕“三精准”“三落实”“四不摘”要求，着力补短板、强弱项、促巩固、谋长远，全面实施巩固提升工程，提升脱贫质量，有效防止脱贫人口返贫和新生贫困现象发生，确保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二、重点内容

（一）切实做好三保障“补针点睛”工作。

1.教育扶贫。持续巩固控辍保学工作成果，强化联防联控机制，筑牢控辍保学工作防线。建立健全动态监测机制，继续加强对小学生、初中生流失情况的监控，重点做好教学点升完小、小

升初、初中年级等重点学段的监控工作。并加大开学后学生辍学的摸排工作，及时跟进解决新发现的疑似辍学、劝返学生“回流”等问题。准确掌握全县中小学(幼儿园)贫困生数量，建立起以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为基础的贫困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做到全面落实各学段教育资助政策，实现“应助尽助”，严防因学返贫、因贫辍学。

牵头领导：敏喜梅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冶刚，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

2.安全住房。全面巩固提升住房安全保障水平。聚焦建档立卡贫困户等4类重点对象，全面完成4类对象的危旧房改造任务。同时，全覆盖排查一般农户安全住房是否达标，进一步查漏补缺，确保危房改造“不落一户”。及时做好因灾受损等新增户危房改造工作，做到“危房不住人、住人不危房”。

牵头领导：贾福祥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张志林，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

3.健康扶贫。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县人民医院门诊医技楼、疾控业务楼、妇幼保健院、部分卫生院业务用房建设；充分利用东西部协作、紧密性医共体主体医院等，做好贫困地区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助理全科医生培训、转岗培训、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等工作，进一步提升县、乡、村医疗服务能力；

持续推进健康扶贫“三个一批”行动、“四优先”、“十覆盖”、“六减”、“一站式服务”、“先住院后结算”等政策落实落细；配齐配强村医，保证所有村卫生室规范运行；健全完善重病保障机制，30种大病救治率达到100%，慢病签约实现应签尽签；强化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确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医疗费用报付比例达到90%以上。

牵头领导：敏喜梅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医保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许延亮、张凤英，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

（二）切实做好基础设施建设“补针点睛”工作。

4. 安全饮水。县水利局要全面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补短板项目、分散搬迁户饮水安全提升工程、东西部扶贫协作项目，补齐季节性断水短板等问题，认真做好水质监测工作，确保农户安全饮水工程全面达标。

牵头领导：尕藏加

责任单位：县水利局

责任人：张元庆

5. 交通扶贫。全面排查交通道路上短板问题，切实做好通乡镇、行政村硬化路病害整治及养护工作，进一步完善农村公路管养长效机制，进一步巩固“两通”建设成果。今年投资2000.64万元，完成2020年6个深度贫困乡镇34个村道路补短板项目，改善里程95.118公里，小桥1座，涵洞6道。项目建成后认

真落实好农村公路建、管、养、运主体责任。

牵头领导：潘永文

责任单位：县交通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马海云，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长

6. 电力扶贫。投资 4685.27 万元，完成全县农网升级改造工程 32 项，包括 22 项深度贫困村电网改造升级项目，新建及改造 10 千伏线路 34.19 千米，新建及改造 0.4 千伏线路 115.29 千米，新建及改造变台 83 台，总容量为 9.69 兆伏安，改造户数 2683 户。通过电网改造升级项目，进一步提升供电能力和供电质量，确保满足群众的生产生活用电需求。

牵头领导：尕藏加

责任单位：县供电公司

责任人：牛喜荣

(三) 切实做好产业扶贫“补针点睛”工作。

7. 扶贫产业。紧紧围绕产业收益、利益联接、风险防控等环节，进一步健全完善利益联接机制、风险防控机制等举措，确保到户产业扶持项目资产安全保值有收益；扶贫产业园项目做到产权清晰、管理规范、台账健全、运行良好，带贫益贫作用发挥明显，按协议规定落实分红资金；完成光伏扶贫项目收益资金使用。坚持因地制宜、量质并举，稳步推进村集体经济发发展，力争年内全部实现 5 万元以上的收益。进一步做大做强拉面经济、牛羊养殖、青稞、民族服饰、土鸡养殖等特色产业，积极培育和扶

持“扶贫车间”和龙头企业，促进扶贫产业规模发展壮大。

牵头领导：尕藏加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县品牌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马小波、马玉忠、赵恒元，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长

8.易地搬迁。全面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各项工作，进一步完善安置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加强产业培育和就业帮扶、强化安置点村(社)管理等工作。切实发挥拉面经济、扶贫车间和专业合作社对搬迁户的带贫益贫作用，千方百计做好搬迁人口的就业工作。全面完成易地扶贫搬迁拆旧复垦复绿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潘永文

责任单位：县扶贫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林草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魏廷祥、马生海、马彪，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长

9.就业扶贫。进一步落实就业扶贫各项政策，特别是落实好《海东市扶贫拉面产业十条政策措施》，以及应对疫情影响支持贫困劳动力就业的相关扶持措施。扎实开展“春风行动”“金秋招聘月”等就业服务专项活动，为就业困难人员提供“一对一”就业服务。全面摸排有培训需求的贫困劳动力，加大实用技能短期培

训和种养殖技能培训，2020年完成短期技能培训、创业培训4100人，完成精准扶贫“雨露计划”培训100人，力争有培训需求的贫困劳动力培训全覆盖，着力提升贫困劳动力职业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转移就业率达到70%以上。

牵头领导：尕藏加

责任单位：县就业局、县品牌局、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马忠元、马玉忠、马小波，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长

10.生态扶贫。一是在夏群寺公路两边完成1万亩的天然林保护工程人工造林，打造夏群寺绿化观光绿色风景带；在巴燕、阿什努、二塘等乡镇完成1万亩的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和1万亩的低效林改造；在阿什努、谢家滩等乡镇完成0.5万亩的森林抚育项目。二是分别在沙连堡、德恒隆等乡镇完成2000亩的沙棘抚育基地和沙棘采摘示范基地项目。三是在群科、牙什尕、昂思多等乡镇完成三北工程人工造林1.1万亩，退化林修复1万亩。四是在初麻、德恒隆、石大仓、甘都等乡镇完成灌木造林试点项目2.5万亩。五是在雄先、昂思多、二塘、巴燕完成中藏药材种植1550亩。六是在群科新区周边、阿同高速公路群科出入口、新区街道，营造高规格景观造林2250亩。项目实施过程中，持续加大对贫困劳动力的吸纳力度，让贫困劳动力投工投劳增加收入。七是保持脱贫群众生态公益性管护岗位总体稳定，动态调整

中优先吸纳贫困劳动力。加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公益性管护岗位的聘用管理和考核,提升管护成效。

牵头领导: 敏喜梅

责任单位: 县林草局, 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 马彪, 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

11. 消费扶贫。持续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程,打造县乡村三级电子商务中心和综合服务站点。进一步完善农村物流配送体系,培育壮大特色优势农产品生产基地冷链设施建设,形成组织化、一体化生产经营格局。充分利用中国地质大学、无锡市东西协作帮扶资源,建设省内外消费扶贫营销平台,促进产销双赢,群众增收。

牵头领导: 孜藏加

责任单位: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 赵恒元、魏廷祥, 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

(四)切实做好贫困监测“补针点睛”工作。

12. 防止返贫。全面落实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动态监测,各乡镇督促第一书记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入户调查,及时掌握脱贫户和边缘户家庭收入变化情况,对因病、因灾、因突发事件有返贫风险的脱贫户和边缘户,利用防止返贫资金及时给予帮扶,有效防止返贫,实现精准扶贫工作全覆盖。

牵头领导: 敏喜梅

责任单位: 县民政局、县扶贫局, 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赵国武、魏廷祥，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

13.兜底保障。建立健全主动发现、及时救助的防止返贫长效机制，发挥好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作用，做好兜底保障。进一步完善临时救助体系，加大临时救助力度，解决好困难群众的突发性困难，做到“应救尽救”。

牵头领导：敏喜梅

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赵国武，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

（五）切实做好扶贫基础“补针点睛”工作。

14.数据质量。继续开展建档立卡数据清洗工作，逐步提升建档立卡数据质量，全面整改建档立卡数据指标异常、逻辑关系异常、信息录入不全不准等问题，确保基础档案资料和信息系统中的扶贫对象基本信息与实际情况一一对应，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牵头领导：潘永文

责任单位：县扶贫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责任人：魏廷祥，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

15.问题整改。持续做好脱贫攻坚中央巡视“回头看”、2019年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省级、市级年度考核督查、脱贫退出第三方专项评估、审计等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全面认领、举一反三、扎实整改，确保各类问题对标整改到位。

牵头领导：潘永文

责任单位：县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责任人：县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

(六)切实做好脱贫攻坚长效机制“补针点睛”工作。

16.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扶贫领域作风建设，严肃整治扶贫领域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减轻基层负担。进一步加强精神脱贫工作力度，有效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提升对贫困群众创业就业技能培训的针对性，解决好“思想贫困”“素质贫困”的深层次问题。进一步深化东西协作，抓紧推进年度定点帮扶和东西部扶贫协作项目，发挥好对口定点帮扶和东西部扶贫协作作用。科学编制“十四五”巩固脱贫成果规划，持续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牵头领导：潘永文

责任单位：县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责任人：县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县精准脱贫指挥部办公室负责专项行动方案落实、部门协调和工作调度。各乡镇各部门要落实一把手负责制，研究制定方案，明确目标措施，全力推进专项行动实施。要强化工作督导，做到“补”和“点”工作有人管、有人抓，有力有效推进专项行动开展。

(二)强化部门协同。各乡镇各部门要紧盯脱贫标准和目标任务，围绕“补针”和“点睛”的重点内容，结合实际进一步完善政策、

强化举措,充分统筹力量和资源,做到上下联动,左右协同,形成合力,确保任务落实落细落到位。县精准脱贫指挥部办公室定期调度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督促解决,重大问题向县委县政府报告。

(三)强化督导检查。各乡镇各部门要进一步增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转变作风,沉下身子,深入一线,强化工作落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县精准脱贫指挥部办公室不定期开展“补针点睛”专项行动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对工作推进不力、敷衍塞责、推诿扯皮、贻误战机,影响脱贫攻坚成效的单位和责任人,提交县纪委按有关规定严肃追责问责。

县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于每月 25 日前向县精准脱贫指挥部办公室报告工作进展情况。

抄送: 县各大班子领导

中共化隆县委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21 日印发